

证券代码：300336

证券简称：新文化

公告编号：2017-059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文化	股票代码	3003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彬	蔡珂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上海市虹口区东江湾路 444 号北区 238 室	
电话	021-65871976	021-65871976	
电子信箱	xinwenhua@ncmedia.com.cn	xinwenhua@ncmedia.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1,154,079.05	546,528,231.60	1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937,639.35	116,174,658.01	2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8,119,151.24	80,976,542.35	3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149,297.79	11,761,142.59	-407.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33	0.2161	26.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33	0.2161	26.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4.34%	上升 0.7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74,483,738.92	4,445,426,225.43	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96,110,835.75	2,817,501,190.98	2.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7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9%	116,054,400		质押	94,227,784
盛文蕾	境内自然人	7.08%	38,075,000	28,556,250	质押	31,037,800
上海银久广告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0%	30,626,449	24,501,149	质押	28,600,000
杨震华	境内自然人	5.02%	27,000,000	20,250,000		
新余丰禾朴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9%	22,001,336		质押	17,70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信托—新文化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3.08%	16,540,227			
南山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15,000,000		质押	15,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12,063,206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48%	7,950,841			
韩慧丽	境内自然人	1.42%	7,618,181	5,374,9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震华先生现任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余丰禾朴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					

	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文化 01	112424	2021 年 08 月 05 日	100,000	4.49%

(2) 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2.65%	36.31%	6.3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89	13.92	-57.69%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广播电影电视业

公司在战略、人才、激励等各方面的转型升级卓有成效，所秉承的“内容为王”发展思路在业务上开始有实质性体现，推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5,115.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9.14%；营业利润16,395.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42%；利润总额为17,627.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693.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0,811.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52%。

（1）继续强化IP储备，推动IP体系不断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通过外部整合和内容创新完善IP体系，加速推进游戏IP《轩辕剑》、《仙剑》、《明星志愿》等影视作品落地，稳步推进PREMIUM DATA ASSOCIATES LIMITED (PDAL)《美人鱼》、《西游》等系列电影IP的电视剧、综艺内容开发，不断挖掘《亮剑》、《许仙》、《封神》等传统经典IP资源。同时，公司在IP类型上的布局更加多元和前瞻，除此前的玄幻、喜剧、上古神话等题材外，正积极布局爱情、警匪、悬疑推理等题材，逐步形成多领域、多层次的IP体系，为后续内容创作打下坚实基础。

（2）“内容为王”战略初显成效，优质作品开始落地，后续顶级作品不断

报告期内公司电视剧业务取得突破性发展，多部有品牌、网感强的顶级内容快速推进。电视剧《轩辕剑之汉之云》定档8月，爱奇艺、东方卫视两大平台同步联播，采用周播模式进一步提升优质作品的延续性；电视剧《许仙》（又名：天乩之白蛇传说）、《亮剑之雷霆战将》、《亲爱的设计师》分别于6月3日、6月16日、7月4日顺利杀青进入后期制作阶段，网剧《异兽志》也已于6月23日杀青预计11月于PPTV独播。

公司投资PDAL后，加速深化与周星驰先生及其团队之间的合作，以实现与顶级电影资源的深度结合，并共同开发、开拓更多优质影视作品。报告期内，双方合作开发的电视剧版《美人鱼》和《西游降魔篇》取得实质性进展，6月份公司分别就上述项目与爱奇艺签订了独家许可使用协议以及独家投资协议，交易金额共计7.08亿元，其中《美人鱼》预计于2017年度第四季度开拍。结合预计8月开拍的神话大剧《封神传》及四季度开拍的IP大剧《天河传》（《仙剑奇侠传四》），上述头部作品为公司后续电视剧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核心IP资源进行多元内容开发，电影版《轩辕剑》、《大富翁》正在积极推进中，综艺节目《寻找美人鱼》正处于前期策划阶段。

（3）深化内容与渠道业务协同发展，持续优化业务结构

公司继续推动集团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不断深化内容与营销业务的双向融合，通过有效的协同性推进业务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广告业务继续稳步增长，广告植入比重逐渐增加。依托集团资源郁金香取得影视内容、综艺节目、新媒体的广告代理权，广告渠道更加多元化，收入结构更加均衡。报告期内公司广告业务板块营业收入31,123.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14%，其中植入广告收入达到7004万，占上半年广告收入比重超过20%；包括光明乳业在内的一批优质广告主通过公司广告团队实现对户外LED屏、影视综艺内容和新媒体的综合投放。在加大新渠道拓展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优化广告主结构，持续加大文化娱乐类和互联网类广告主的开发力度，两者收入合计占广告业务比重超过15%；其中包括影视宣发在内的文化娱乐类的广告业务是公司重点开拓方向，保持更为快速的增长，目前占广告业务比重超过5%。

未来，公司将在继续深化集团内部融合的基础上，加强产业资源整合，继续将内容、新媒体资源和户外LED屏阵地进行有效整合、完善媒体布局；积极拓展新兴领域企业客户，优化广告主结构。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内容宣发团队建设和资源整合力度，推动内容宣发业务快速发展并成为新的增长点。

（4）积极整合海外顶级产业资源，拓展上游文化教育培训业务，完善产业链布局

随着中国影视行业的持续发展，全产业对不同领域的高端人才、尤其是对具有国际顶级影视制作能力的人才需求急剧上升。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与中国电视剧制作产业协会、上海电影艺术学院、星辉海外公司联手世界顶级学府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影视学院（UCLA-TFT），在上海电影艺术学院举办“2017年中国影视制片人&影视编剧大师班”。UCLA电影学院副院长领衔执教，将好莱坞影视制作方法带入国内，为国内影视专业的优秀毕业生及从业者引入国际系统化的学习机会。

公司开展国际顶级教育培训业务，目的在于建立高技术、工业化、全领域的人才培训体系，与公司不断升级的内容制作、

运营需求相结合，为内容工业化生产打下基础，并以此为依托开展艺人经纪等新的业务增长点，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

(5) 影视剧版权及业务经营许可情况

1) 影视剧版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投资、制作取得的电视剧版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集数	版权范围	发行许可证编号
1	《轩辕剑之汉之云》	58	全国	(沪)剧审字(2017)第006号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投资、宣发取得的电影版权或相关权利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发行范围	公映许可证编号
1	《萤火奇兵》	国内外发行	电审动字[2016]第046号

2) 业务经营许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业务经营许可证如下：

序号	被许可公司	证照名称	编号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	甲第238号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2017年04月01日至2019年04月01日
2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沪)字第0131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7年02月06日至2019年04月01日
3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影发行经营许可证	证发字第(2016)065号	电影发行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电影局	2016年5月17日至2018年5月16日
4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沪)字第0375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7年02月06日至2019年04月01日
5	上海新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沪文演自贸(经)40-0026	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6年1月15日至2017年12月31日
6	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沪)字第0389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7年02月06日至2019年04月01日
7	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沪网文【2015】0702-152号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
8	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沪B2-20150153	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的互联网信息服务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15年9月14日至2020年9月13日
9	浙江天合盛世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浙)字第00457号	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	浙江省广播电影电视局	2017年04月13日至2019年04月01日
10	上海影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沪)字第1525号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发行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7年1月17日至2019年4月1日
11	上海兰馨影	上海市电影放	沪影放字	2K数字电影	上海市浦东新区	2017年04月28日至

	业有限公司	映经营许可证	0674号		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8年03月31日
12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公共卫生场所卫生许可证	(2013)浦字第15340060号	影剧院(主营)	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3年11月29日至2017年11月28日
13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	沪浦文演备(场)15-0038-1		上海市浦东新区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6年2月5日至(未设终止期)
14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沪零字第L647号	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零售	上海市浦东新区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2014年10月31日至2018年03月31日
15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23101150202521	自制饮品制售,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02月23日至2018年04月14日
16	上海兰馨影业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许可证	沪餐字2015310115020014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5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4日
17	天津腾龙影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津)字第337号	电视剧、专题、综艺、动画等节目制作、发行	中新天津生态城管委会	2017年3月31日至2019年4月1日

3) 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有8个商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注册核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1		3257305	第35类	自2014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2		3257306	第35类	自2014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3		3257307	第35类	自2014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6日
4		5947395	第35类	自2010年4月21日至2020年4月20日
5		5911545	第35类	自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6		5911546	第41类	自2010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6日
7		5441959	第41类	自2009年9月21日至2019年9月20日
8		5441960	第16类	自2009年8月14日至2019年8月13日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二级子公司上海派锐纳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匠兴股权投资（苏州）有限公司，并于2017年6月取得了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杨震华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